



社交禮俗不可少，最多三千沒煩惱；  
收禮得宜保心安，全年同源不逾萬。

超過禮俗應拒絕，親友代收應退回；  
受贈財物守規定，廉政倫理莫忘記。

如與職務有利害，飲宴應酬需避開；  
公務禮儀等例外，知會報備免疑猜。

～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關心您～

